

刑事法律科学文库 (45)

◎ 邓宇琼 著

金融犯罪案件公安实务研究

JINRONG FANZUI
ANJIAN
GONGAN
SHIWU YANJIU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刑事法律科学文库 (45)

金融犯罪案件公安实务研究

邓宇琼 著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北 京·

金融犯罪案件公安实务研究
JINRONG FANZUI ANJIAN GONGAN SHIWU YANJIU
邓宇琼 著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100038
印 刷：北京蓝空印刷厂

版 次：2004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04 年 5 月第 1 次
印 张：13
开 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 数：353 千字
印 数：0001 ~ 3000 册

ISBN 7 - 81087 - 740 - 2/D·566
定 价：28.00 元（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 83903254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E-mail: cpep@public. bta. net. cn
www. jgclub. com. cn

刑事法律科学文库

总 序

现代化的国家是法治国家。现代文明的社会是法治社会。中国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之基本治国方略的确立及其贯彻，对中国社会的发展和进步至关重要。毋庸置疑，现代刑事法治在现代化法治国家中仍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因而刑事法律学科也相应地为国家所重视，成为公认的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发展、繁荣最为显著的主要法学学科领域之一，并被首批纳入建设国家重点研究基地之规划。在新世纪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中，刑事法学需要进一步发展完善，以更为充分地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是以刑事法律学科为研究领域的国家重点学术研究机构，系1999年12月首批建立的15个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之一。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以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刑事法学学科的部分专家学者为专职研究人员，同时聘请国内外一些知名刑事法专家学者作为兼职研究人员。中心主任为著名中青年刑法学者赵秉志教授，中心执行

主任为知名中青年刑法学者卢建平教授，中心副主任为知名中青年刑事法学者何家弘、甄贞、郑定、黄京平教授，中心顾问为著名刑法学家高铭暄教授暨中央政法机关几位专家型领导。在学术研究范围和布局上，中心以作为国家重点学科的刑法学科为龙头，涵盖古今中外刑事法学之主要学科和研究领域。中心下设四个研究机构和研究方向：第一研究室以中国刑法为研究方向；第二研究室以刑事诉讼法暨刑事侦查、刑事物证技术为研究方向；第三研究室以中外刑事法律史为研究方向；国际刑法研究所以外国刑法与国际刑法为主要研究方向。刑事法学相关学科的有机结合和研究队伍的合理组合，乃是中心鲜明的优势互补之特色。按照教育部的要求，中心应当是具有明显科研优势和特色的国家级刑事法律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并经过努力使整体科研水平和参与重大决策的能力居于国内领先地位，在国际刑事法学学术界亦享有较高声誉。为达此目标和地位，中心要以学术研究为核心，深化科研体制改革，实行全面开放，注重高层次人才培养，加强学术交流，引导和促进刑事法律学科的发展与完善，努力建设全国一流的、名副其实的刑事法律科学领域的重点研究基地。

“刑事法律科学文库”是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的主要系列著作项目，计划出版国内外刑事法律与刑事法学方面（包括刑法、犯罪学、刑事执行法学、刑事诉讼法、刑事侦查、刑事物证技术、刑事法律史等领域）的有新意、有深度、有分量的著作与译作，著译者以本中心专职、兼职研究人员为主，并向国内外专家学者开放。旨在繁荣、深化和开拓刑事法学领域的学术研究，积累刑事法学方面的学术成果，为提高我国刑事法学的研究水平作出积极的贡献。

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

2000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第一节 金融概述·····	(1)
一、金融的概念和含义·····	(1)
二、金融的构成要素·····	(2)
三、金融的作用·····	(5)
第二节 金融犯罪概述·····	(6)
一、金融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6)
二、金融犯罪的现状·····	(7)
第三节 金融犯罪案件侦查概述·····	(9)
一、金融犯罪案件侦查的概念和特点·····	(9)
二、金融犯罪案件的查办程序·····	(10)
三、金融犯罪案件侦查机构设置·····	(25)
四、金融犯罪案件侦查的任务·····	(28)

第二章 货币犯罪案件侦查

第一节 货币犯罪的认定·····	(30)
一、货币犯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30)
二、货币犯罪的认定·····	(32)
第二节 伪造、变造货币的常见手法·····	(45)
一、伪造、变造货币犯罪的发展阶段·····	(45)
二、伪造货币的常见手法·····	(46)
三、变造货币的常见手法·····	(49)

四、伪造、变造货币的鉴定·····	(50)
第三节 货币犯罪案件立案管辖的审查·····	(53)
一、货币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	(53)
二、治安部门管辖的货币违法行为·····	(53)
三、缉私部门管辖的货币犯罪案件·····	(54)
四、追诉标准的适用·····	(55)
第四节 货币犯罪案件的侦查措施·····	(57)
一、货币犯罪案件的现状与趋势·····	(57)
二、货币犯罪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60)
三、货币犯罪案件中诱惑侦查的适用·····	(64)
第三章 集资犯罪案件侦查	
第一节 集资·····	(70)
一、集资的概念和种类·····	(70)
二、集资的特征·····	(70)
三、存款的性质和主要种类·····	(71)
第二节 集资犯罪的认定·····	(72)
一、集资犯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72)
二、集资犯罪的认定·····	(73)
第三节 集资犯罪案件立案管辖的审查·····	(91)
一、集资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	(91)
二、集资行为的罪与非罪·····	(92)
三、追诉标准的适用·····	(93)
第四节 集资犯罪案件的侦查措施·····	(98)
一、集资犯罪案件的现状·····	(98)
二、集资犯罪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99)
第四章 贷款犯罪案件侦查	
第一节 贷款基础知识简介·····	(105)
一、贷款的概念和种类·····	(105)
二、贷款的程序·····	(106)

三、贷款的基本规则·····	(108)
第二节 贷款犯罪概述·····	(109)
一、贷款犯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109)
二、贷款犯罪的认定·····	(112)
第三节 贷款犯罪案件立案管辖的审查·····	(139)
一、贷款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	(139)
二、罪与非罪的界限·····	(140)
三、追诉标准的适用·····	(140)
四、贷款犯罪案件与挪用公款、行贿案件的 区别·····	(143)
五、追诉时效的审查·····	(147)
第四节 贷款犯罪案件的侦查措施·····	(147)
一、贷款犯罪案件的特点·····	(147)
二、贷款犯罪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148)
第五章 外汇犯罪案件侦查	
第一节 外汇基础知识简介·····	(152)
一、外汇的概念·····	(152)
二、外汇的种类·····	(153)
三、外汇管理机构·····	(155)
四、外汇的功能·····	(155)
第二节 外汇犯罪的认定·····	(156)
一、外汇犯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156)
二、外汇犯罪的认定·····	(158)
第三节 外汇犯罪案件立案管辖的审查·····	(167)
一、外汇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	(167)
二、罪与非罪的界限·····	(168)
三、追诉标准的适用·····	(168)
四、外汇案件与走私案件的区别·····	(169)
第四节 外汇犯罪案件的侦查措施·····	(170)

一、外汇犯罪案件的现状·····	(170)
二、外汇犯罪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172)
三、办理涉外案件的法律规定·····	(175)
第六章 洗钱犯罪案件侦查	
第一节 洗钱犯罪的认定·····	(177)
一、洗钱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177)
二、洗钱犯罪的认定·····	(178)
第二节 洗钱的犯罪手法·····	(183)
一、洗钱犯罪的实施阶段·····	(183)
二、洗钱的常见犯罪手法·····	(184)
三、地下钱庄的法律适用问题·····	(190)
第三节 洗钱犯罪案件的侦查措施·····	(195)
一、洗钱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	(195)
二、洗钱犯罪案件立案管辖的审查·····	(196)
三、洗钱犯罪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196)
四、我国银行的反洗钱工作·····	(200)
第七章 信用证犯罪案件侦查	
第一节 信用证基础知识简介·····	(203)
一、信用证的概念·····	(203)
二、信用证的属性·····	(203)
三、信用证的作用·····	(206)
四、信用证的种类·····	(206)
五、申请、开立信用证的程序·····	(209)
第二节 信用证犯罪的认定·····	(213)
一、信用证犯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213)
二、信用证犯罪的认定·····	(214)
第三节 信用证案件的犯罪手法·····	(218)
一、伪造、变造信用证或者附随的单据、文件的犯罪手法·····	(218)

二、信用证诈骗的犯罪手法·····	(224)
第四节 信用证犯罪案件立案管辖的审查·····	(240)
一、信用证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	(240)
二、罪与非罪行为的界限·····	(240)
三、“融资型”信用证案件的认定·····	(241)
第五节 信用证犯罪案件的侦查措施·····	(243)
一、信用证犯罪案件的现状·····	(243)
二、信用证犯罪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245)
第八章 信用卡犯罪案件侦查	
第一节 信用卡基础知识简介·····	(249)
一、信用卡的定义·····	(249)
二、信用卡的性质·····	(250)
三、信用卡的使用流程·····	(251)
四、信用卡的应用·····	(252)
第二节 信用卡犯罪的认定·····	(254)
一、信用卡犯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254)
二、信用卡犯罪的认定·····	(255)
第三节 信用卡犯罪的手法·····	(271)
一、伪造信用卡的犯罪手法·····	(271)
二、信用卡诈骗的犯罪手法·····	(278)
第四节 信用卡案件的侦查措施·····	(287)
一、信用卡犯罪案件的现状与发展趋势·····	(287)
二、信用卡犯罪案件的立案管辖的审查·····	(288)
三、信用卡犯罪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289)
四、信用卡犯罪案件中电子证据的收集、固定 ·····	(297)
第九章 票据犯罪案件侦查	
第一节 票据基础知识简介·····	(302)
一、票据的概念和含义·····	(302)

二、票据的性质和功能·····	(303)
三、票据的种类·····	(306)
第二节 票据犯罪的认定·····	(308)
一、票据犯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309)
二、票据犯罪的认定·····	(310)
第三节 票据犯罪的手法·····	(320)
一、伪造、变造票据的犯罪手法·····	(320)
二、票据诈骗的手法·····	(328)
第四节 票据犯罪案件侦查·····	(334)
一、票据犯罪案件的现状·····	(334)
二、票据犯罪案件立案管辖的审查·····	(335)
三、票据犯罪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336)
四、与法院管辖发生交叉的处理·····	(344)
第十章 保险诈骗案件侦查	
第一节 保险基础知识简介·····	(360)
一、保险的含义·····	(360)
二、保险的主要险种·····	(361)
三、保险合同的概念和特征·····	(362)
四、保险合同的要件·····	(363)
五、保险的基本运作程序·····	(367)
第二节 保险诈骗罪的认定·····	(369)
一、保险诈骗罪的概念和构成特征·····	(369)
二、保险诈骗罪的认定·····	(370)
第三节 保险诈骗罪的犯罪手法·····	(375)
一、投保人故意虚构保险标的骗取保险金 ·····	(375)
二、投保人、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对发生的保险 事故编造虚假的原因或者夸大损失的程 度， 骗取保险金·····	(376)

三、投保人、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编造未曾发生 的保险事故，骗取保险金·····	(379)
四、投保人、被保险人故意造成财产损失的 保险事故，骗取保险金·····	(380)
五、投保人、受益人故意造成被保险人死亡、 伤残或者疾病，骗取保险金·····	(381)
第四节 保险诈骗案件的侦查措施·····	(387)
一、保险诈骗案件立案管辖的审查·····	(387)
二、保险诈骗案件侦查的常用措施·····	(388)
附录——查办金融犯罪案件法律文件名录	
总类·····	(395)
货币犯罪案件·····	(395)
集资犯罪案件·····	(395)
贷款犯罪案件·····	(396)
外汇犯罪案件·····	(396)
洗钱犯罪案件·····	(397)
信用证犯罪案件·····	(397)
信用卡犯罪案件·····	(397)
票据犯罪案件·····	(397)
保险诈骗案件·····	(397)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金融概述

一、金融的概念和含义

金融，望文生义，就是货币资金的融通，通俗地说，一切与货币的流通和信用有关的活动都叫做金融；严格地定义金融，是指在社会经济生活中货币的流通和信用活动以及与其相联系的一切经济关系的总和。作为一个经济范畴，对于其概念的理解应当把握以下几层含义：

首先，金融是货币的运动。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成为商品交换的媒介，金融关系逐渐过渡成为由货币形式表现出来的关系，货币不仅对商品交换存在媒介关系，而且货币与货币之间也存在着相互交换、兑换、积累、分配等关系，这一切都构成了金融关系的基础。所以，没有货币关系和货币形式的运动也就没有金融关系和金融活动。

其次，金融是一种信用活动。信用是一种借与贷的关系，在原始社会末期，交换产生后，具有信用意义的借贷活动就存在了，但当时的借贷都是实物借贷形式。货币作为交换的媒介产生后，出现了货币信用形式，早期的金融关系多体现为一种货币的“贷与借的关系”。随着经济和金融自身的不断发展，一些以资金融通为其主要业务的机构即金融机构应运而生，大大推动了资金的流动，成为信用活动的主要主体。当前，融资方式不断创新，信用活动介入社会经济生活的程度和范围都较货币形式的运动更深、更广。

最后，金融是一种动态的经济关系。无论是表现为货币形式的

经济关系，还是信用形式的经济关系，还是与货币、信用形式相关的其他经济价值关系，无一例外，金融都表现为一种流动的、活动着的的关系；借和贷、收和付、存和取，环环相扣，不存在静止不动的金融关系。

二、金融的构成要素

金融是由多个要素构成的，没有这些基本要素，就不可能存在金融活动，就无法形成金融关系。

（一）金融的对象是货币、资金和金融工具

金融的对象首先是货币，离开了货币，也就无所谓金融。货币的出现，使最原始的物物直接交换过渡到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货币活动的基本内容也就是金融活动的基本内容，如货币的供应、货币流通的组织与管理、货币兑换、外汇的交易与外汇管理等。

在商品经济、市场经济条件下，金融的对象更表现为资金。资金是具有增值特性的货币。金融进行信用活动主要是针对资金进行，资金的融通是金融关系和金融活动的主要内容。

金融的另一重要对象是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是资金在运动过程中借以某种物质形式加以体现的载体。如股票、债券、银行票据、信用证、信用卡、保险单，等等。现代经济社会金融工具在资金融通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二）金融的形式是信用

金融活动体现为一种借贷行为，以还本付息为前提，在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进行的债权与债务的买卖。没有这种信用关系，就没有现代经济生活中的货币资金融通甚至货币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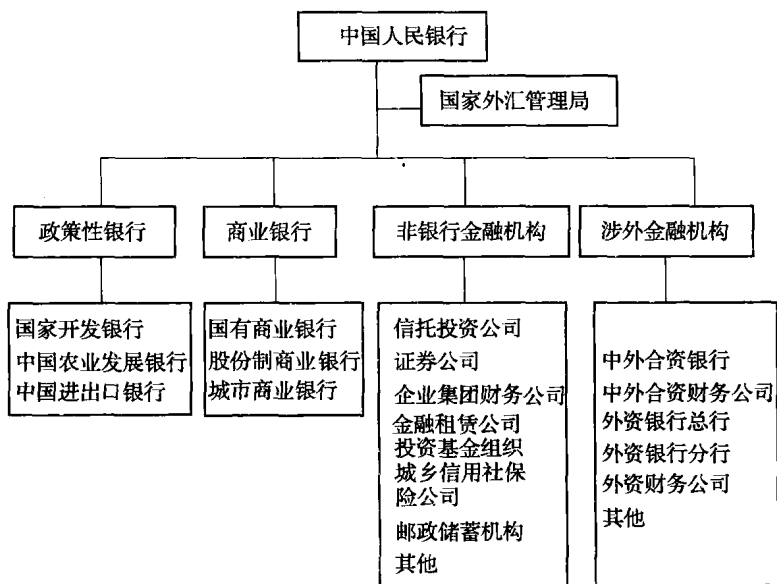
（三）金融的主体是所有经济活动主体

参与金融活动、构成金融关系的具体经济单位、法人或自然人，都是金融的主体。可以说，在现代经济社会中，各种经济活动的主体都或多或少地参与着金融活动，成为金融的主体。如个人存

款、信用消费，企业向银行贷款、经济实体之间用票据结算业务，再如国家、政府部门或其所属机构，通过金融中介机构融通资金，等等。

（四）金融中介是银行和非银行的金融机构

金融中介，是指金融主体之间完成金融活动所需要的媒介。在金融活动中，各个金融主体之间可以直接进行交易，也可以通过金融中介机构来进行。在发达的商品经济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由于金融关系的复杂化，金融工具和金融形式的多样化，金融活动更多的需要通过金融中介来进行。金融中介机构主要分为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中银行是整个金融机构体系的中心环节，占主导地位。中国的金融机构组织图如下所示：^①



^① 刘廷焕、徐孟洲：《中国金融法律制度》，中信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4 页。

中国人民银行是我国的中央银行，是国务院管理全国金融业的主管机关，在全国金融体系中居主导地位。主要职能是代表国家发行货币，为普通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办理货币信用业务；在国务院的领导下，制定和实施货币政策，实施金融宏观调控和对金融业实施监督管理。

政策性银行，是指由政府创立、参股或保证，不以营利为目的，专门经营政策性货币信用业务，用融资手段贯彻国家经济政策，是政府发展经济、促进社会进步、进行宏观经济管理的工具，隶属于政府。我国从1993年起组建了三家政策性银行，即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主要是办理国家重点建设贷款及贴息业务。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承担国家粮棉油储备、农副产品全国收购及农业开发等方面的政策性贷款，代理财政支农资金的拨付及监督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主要业务是为大型成套设备进出口提供买方信贷和卖方信贷，为中国银行的成套机电产品出口提供信贷贴息及信用担保。

商业银行是依法设立的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业务的企业法人。商业银行能够吸收存款、创造货币，这是其最为明显的特征。在我国，商业银行主要有三类：一是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即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和中国银行。二是股份制商业银行，目前我国大约有十家，如交通银行、光大银行等。三是城市商业银行，表现为有区域限制的商业银行，如北京商业银行等。

非银行金融机构，是指不冠以银行名称却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金融机构。主要包括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投资基金组织、城乡信用社、保险公司、邮政储蓄机构等。

涉外金融机构，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外国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投资，在中国境内设立和经营的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

国家外汇管理局是中国人民银行外汇管理政策的执行机关，代行国家外汇管理职能，也属于我国金融机构体系中的一种。

（五）金融活动的场所是金融市场

金融市场具有两层含义，一层含义是指金融市场是提供参与金融活动主体的一个客观场所。当然，现代的交易场所既包括具体的实在的场所，如某一金融机构的固定建筑物内；也包括无形的交易场所，如通过现代通讯设施建立起来的网络进行证券交易。在无形或有形的市场中，金融主体通过各种融资方式和金融中介从事着金融活动，形成了纵横交错的融资网络。另一层含义是指金融领域的市场机制，金融活动的场所是金融市场机制的具体表现，通过市场机制的作用，在金融场所中培育和发展起金融关系，使金融活动得以开展。在计划经济模式中，市场机制的作用不明显；在市场经济模式中，市场机制的作用是明显的，并发挥着日趋重要的作用。

三、金融的作用

金融作为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它随着社会经济和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而发展，同时又对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重要的促进和推动作用。金融在社会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发挥着愈来愈重要的作用：

（一）金融是社会经济价值运动的重要形式，促进资源配置合理化

金融作为价值运动形式，首先体现为货币资金在不同经济主体、不同经济部门之间的不断转移和流动；同时，金融还贯穿于社会经济运行的全过程。所以，金融是社会经济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金融对于经济，如同血液对于人体，不可或缺，不能停滞。邓小平同志曾说过，金融很重要，是现代经济的核心。金融搞好了，一着棋活，全盘皆活。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各生产部门、流通部门、企业之间，由于生产周期不一样，存在生产资源配置不尽合理、生产要素组合不尽优化的可能；要达到资源配置的合理化，要素组合的最优化，必然要求货币资金能够转移和流动，金融活动就为这一转移和流动提供具体的实现渠道和方式。